

惠新里241号业务用房改造工程项目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惠新里241号业务用房改造工程项目已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以国市监科财复函〔2024〕67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中央），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里241号
-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 总改造面积为7590.2平方米。包含：改造241号主楼6574.70平方米、新建设备用房及消防水池1015.5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2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86.50平方米，同步建设室外工程。 合同估算价 3367（万元）
- 2.3 本工程的工期要求 365 日历天
-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电梯、建筑节能及室外工程等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的施工。
- 2.5 其他 改造241号主楼地上9层，地下管道夹层，地下1层（人防层），建筑高度34.1米。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 资质，/（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 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 不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4.3 其他信誉要求：/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2024年09月29日09时00分至2024年10月09日12时00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0月16日09时00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中央政府采购网<https://www.zycg.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
地 址：惠新里241号
联 系 人：罗建新
电 话：010-82262342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罗建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4年09月29日